

共青团南通理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通理工团〔2021〕19号

关于招募南通理工学院2021-2022学年 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海安校区管委会：

大学生社团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载体和大学生素质教育的重要阵地，是学校教育事业的重要内容。为进一步提高我校大学生社团专业技能和专业素质，加强指导力量，推动学生社团健康、有序地发展，充分发挥学生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作用，根据《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试行）》及学校相关文件精神，现面向全校招募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

2021年10月22日-10月31日

二、招募及聘任对象

全体在校教职工

三、社团指导教师的基本条件

(一) 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品德高尚；

(二) 关爱学生，具有一定的学生工作经验和组织管理能力，热爱学生社团工作；

(三) 学有所长，能够指导学生社团活动和专业发展能力；

(四) 愿意接受社团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五) 具有适应工作的健康体魄。

四、社团指导教师的职责

(一) 严格按照《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试行）》内相关要求，积极做好学生社团的管理工作、活动开展，加强对学生社团的指导，引导学生社团健康发展。

(二) 按照《社团培训指导计划》定期参与社团活动，填写《社团指导老师工作记载簿》。

五、学生社团指导教师聘任流程

(一) 资格申报：社团指导教师根据《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试行）》（附件1）内相关要求填写《学生社团指导老师招募报名表》（附件3），将申请表电子稿以“学生社团指导老师招募报名表-社团名称-社团所在校区-指导老师姓名”统一发至邮箱 ntlgtw@ntit.edu.cn、纸质稿（一式一份）南通校区交至团委刘老师（行政楼320），海安校区交至张老师（2-215），最后汇总至校团委。

一个学生社团一般配备一名指导教师，原则上每个指导教师只能担任一个社团的指导工作，在招募报名阶段，每个指导教师可申报多个社团。

（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申报的教师，学校团委将依据岗位聘任条件、岗位申请人的申报材料，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资格筛选与审定。

（三）公示聘任：通过资格审核的教师，学校团委将发布指导教师聘任公示，公示期后予以发文聘任。

六、学生社团指导教师考核及激励

（一）学校团委将对聘期已满的学生社团指导教师进行工作考核和工作量认定，具体详见《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暂行）》。

（二）经评估考核合格的教师，按实际情况发放聘书、认定工作量及其它相关。

（三）凡年度考核合格社团的指导老师报学校人事处备案，作为学校教师职称评审推荐依据。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朱锋、杨小山

联系电话：18706101085、15262754327

- 附件：1. 《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
（试行）》
2. 2021-2022 学年社团指导教师需求表
3. 学生社团指导教师招募报名表

共青团南通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20日



附件 1

南通理工学院学生社团指导老师管理办法 (试行)

学生社团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载体和学生素质教育的重要阵地，是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延伸和拓展。为加强学校学生社团工作，规范管理，加强指导力量，推动学生社团健康、有序地发展，充分发挥学生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作用，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的学生社团是指通过学校团委认可成立的学生组织。

第二条 学生社团指导教师是指导学生社团开展各类活动、保证学生社团健康发展的教师，负责对学生社团进行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组织建设等工作指导。指导教师工作是学生社团正规化建设的必备条件，是对全校学生开展素质教育的一个重要手段。

第二章 社团指导教师聘任

第三条 社团指导教师的基本条件：

1. 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品德高尚；

2. 关爱学生，具有一定的学生工作经验和组织管理能力，热爱学生社团工作；

3. 学有所长，能够指导学生社团活动和专业发展能力；

4. 愿意接受社团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5. 具有适应工作的健康体魄。

第四条 社团指导教师原则上从本校教师中选聘，如因专业、特长、学校等需要，也可以从校外进行选聘，聘任前须经学校审核批准。

第五条 社团指导教师选聘按照双向选择的原则，即社团聘教师，教师选社团，经双方达成一致后，经学校审批，统一聘用。一个学生社团一般配备一名指导教师，原则上每个指导教师只能担任一个社团的指导工作，每届任期一年，任职期满，考核合格，颁发聘书，并可申请续任。

第六条 社团指导教师的选聘工作原则上随社团年度注册工作一并完成。指导老师填写《社团指导老师聘任登记表》（附件1），在学校团委备案。

第七条 社团指导教师如有变更，需要按照本章要求重新聘任；社团因故被注销时，该社团指导教师自动解聘。

第三章 社团指导教师工作职责

第八条 负责学生社团的思想政治工作，要把思想政治工作融于各种活动中，教育引导学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体职责如下：

1. 经常深入学生社团，了解学生社团成员思想、学习，加强与社团干部、成员的交流沟通，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做好专业理论指导；了解和掌握社团成员的思想动态，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2. 每学期定期参加全体社团成员会议，指导学生社团制定社团发展规划、学期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3. 审定并指导社团组织的各项活动。检查学生社团工作开展情况，提高社团活动的层次与质量，指导社团活动，对学生社团中存在的问题予以分析解决；保证社团活动的质量和活动效果，保证社团健康发展。

4. 监督学生社团活动经费使用，并督促学生社团负责人定期向社团管理部门、团委和社团全体成员汇报经费使用情况。

5. 关心社团干部的成长，注意加强与学生社团干部的联系沟通，协助做好社团考核及各种优秀评选。负责社团主要学生负责人的指导和培养，确保社团负责人政治上可靠、业务上突出。

6. 学生社团成立或变更时，负责指导起草和修改学生社团章程。

7. 指导社团的换届、招新和日常管理。

8. 积极参与学生社团的建设和管理，协助学生社团规划发

展，并对学生社团负责人的更换提出建议。

9. 贯彻执行学校关于社团工作和其他重大事项的决定，积极配合学校团委做好社团的管理工作，切实加强对社团科学发展的指导工作。

10. 指导社团文化建设，帮助社团会员树立良好的精神风貌，努力营造健康向上的社团文化氛围，培养和丰富社团会员的文化素养和精神内涵。

11. 定期开展社团培训指导工作，每学期指导次数 5-8 次，每次不少于 2 课时（90 分钟）。每学期组织学生社团开展符合其特点、促进学生社团发展、丰富校园文化生活的各类社团活动 1 次以上。

第四章 社团指导教师工作考核及权利

第九条 社团指导教师按活动计划开展社团活动，并按要求完成社团指导和展示工作的，经团委、教务处审核批准，按规定计算工作量（折后每学期 6-10 课时）。

第十条 社团指导教师由学校团委负责考核，每学期考核一次。社团指导教师工作量由学校团委根据《社团培训指导计划》（附件 2）、及《社团指导老师工作记载簿》进行审核统计，由社团指导教师确认后上报团委。

第十一条 指导教师要认真填写《社团指导老师工作记载簿》，每学期结束交学校团委审核检查，每一学年结束交团委备

案。

第十二条 学校每年进行一次“社团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对工作出色、成绩显著社团指导教师进行表彰和颁发证书。

第十三条 凡年度考核合格社团的指导老师报学校人事处备案，作为学校教师职称评审推荐依据。

第十四条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学校团委有权解聘社团指导教师：

1. 社团指导教师没有履行本办法第三章规定的工作职责；

2. 社团成员过半数以上对指导教师不满意，且理由正当、事实无误；

3. 社团指导教师不能胜任或不适合作社团指导工作。

第十五条 如原社团指导教师经学校批准被解聘的，社团可以按照本办法第二章重新聘任。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共青团南通理工学院委员会。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2

2021-2022 学年社团指导教师需求表

学生社团信息-南通校区					
社团类型	序号	社团名称	社团类型	序号	社团名称
文化体育类	1	汉韵社	学术科技类	27	动漫社
	2	吉他社		28	高数社
	3	棋牌社		29	无人机社
	4	乒乓球社		30	3D 打印社
	5	乐器社		31	外语社
	6	台球社		32	大学生科技协会
	7	音乐社		33	机器人社
	8	跑步社		34	汽车协会
	9	文学社		35	机械 CAD/CAM 社
	10	羽毛球社		36	绘画社
	11	骑行社		37	蓝花沈绣文化社
	12	足球社		38	张謇财商拓创社
	13	散打社		39	演讲社
	14	滑板社		40	茶道社
	15	街舞社		41	篮球社
	16	武术社	创新创业类	42	创客协会
	17	定向越野社		43	大学生创业协会
	18	书法社		44	手工社
	19	电影爱好者		45	大学生直播联盟协会
	20	轮滑社	其他	46	推理社
	21	考证社		47	美食社
	22	健美操社		48	大学生心理协会
	23	健身社		49	就业与职业发展协会
	24	漂移板协会		50	口述史研习社
	25	啦啦操社		51	军事爱好者协会
思想政治类	26	知行社			

学生社团信息-海安校区					
社团类型	序号	社团名称	社团类型	序号	社团名称
文化体育类	1	吉他社	文化体育类	20	啦啦操社
	2	棋牌社		21	钓鱼协会
	3	乒乓球社		22	手工社
	4	乐器社		23	武术社
	5	台球社		24	汉韵社
	6	音乐社	学术科技类	25	动漫社
	7	跑步社		26	高数社
	8	羽毛球社		27	无人机社
	9	骑行社		28	传媒社
	10	足球社		29	计算机社
	11	滑板社		30	英语社
	12	舞蹈社		31	考研社
	13	话剧社		32	人工智能社
	14	书画社	思想政治类	33	知行社
	15	文影社	其他	34	推理社
	16	辩论社		35	美食社
	17	摄影社		36	大学生心理协会
	18	篮球社		37	美妆协会
	19	排球社		38	迷彩协会

附件 3

学生社团指导教师招募报名表

社团名称			社团所在校区	●南通●海安
社团 指导 教师 简介	姓名		政治面貌	
	部门		工号	
	性别		专业	
	职称		电话	
	爱好、特长			
	担任学生 工作经历			
	与该社团指导 相关的获奖证 书			
未来一年 社团指导计划				
社团指导教师 签名				
学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南通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0 月 21 日印发